

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品和化妆品等相关行政审批监督管理工作。制定支持服务新经济、新领域、新业态行业主体的发展措施并组织实施。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基础信息和新兴产业相关信息，依法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依法查处辖区内市场主体的有关违法行为和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

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查处虚假违法广告、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及 12315 消费者申诉举报指挥中心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指导区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查处合同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五）负责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配合上级部门对垄断行为进行调查取证，提供垄断案件线索。

（六）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和知识产权管理。拟订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措施，开展知识产权工作的国际合作与交流活动，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负责行业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七）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推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负责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八)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落实推进质量发展的措施方法。承担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及应用相关工作。负责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监督管理。配合纤维质量监督工作。指导产品质量分类监管。按规定权限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承担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九)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全区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组织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动健全食品安全跨区域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一) 负责食品、保健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落实区县政府负总责和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法组织实施保健食品、特殊食品安全管理。负责组织、监督、指导重大活动

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负责食盐市场安全监督管理，指导、监督、协调食盐行政执法工作。

(十二)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使用质量管理办法。负责建立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相关制度。

(十三)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统筹规划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落实国家及地方计量法律法规，依法监管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

(十四)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贯彻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协调参与制定国际标准、采用国际标准工作。归口管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工作。

(十五)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贯彻执行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制度。促进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配合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

(十六)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应急和新闻宣传工作。

(十七) 负责本机关本系统安全管理职责。

(十八)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内设机构。

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设 12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建人事宣传科、市场主体发展与信用监管科、市场秩序监督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药械监督管理科、质量管理与知识产权保护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法制科、特种食品监管科。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设 1 个执法机构为：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设下属事业单位 4 个，分别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西安市阎良区 12315 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西安市阎良区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西安市阎良区企业信息档案管理中心；西安市阎良区消费者权益保护站。共设派出机构 8 个，分别为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凤凰路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华路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兴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振兴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屯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山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屯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蓝天路市场监督管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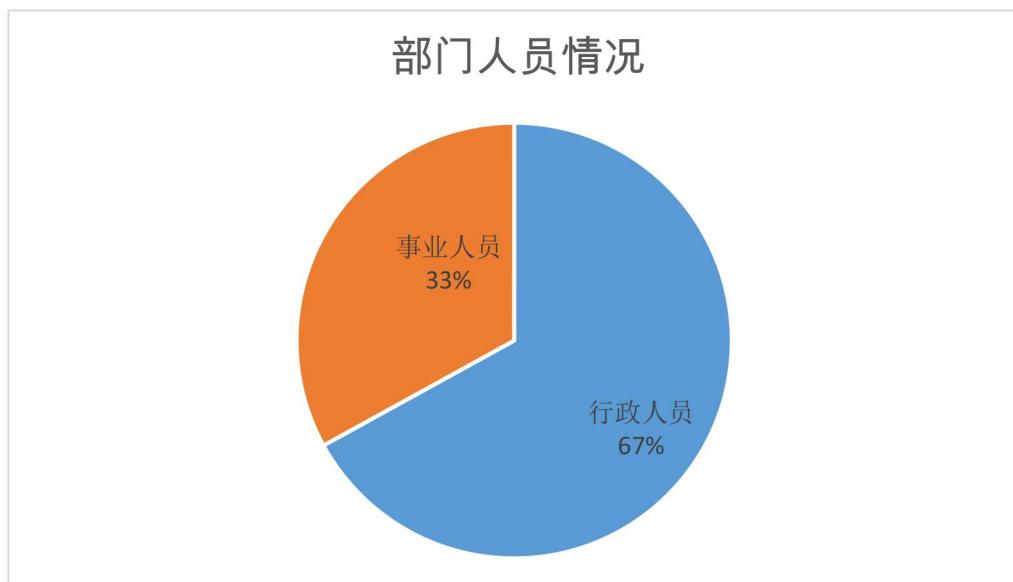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 1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2 人，其中机关行政编制 26 人、单位性质未定编制 109 人，参公事业编制 4 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150 人，其中行政人员 91 人，参公事业人员 10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4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37.6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5.9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1.96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2
		9、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48.08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37.65	本年支出合计	2,837.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837.65	支出总计	2,837.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2,837.65	2,837.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5.95	2,425.9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25.95	2,425.95						
2013801	行政运行	1,756.67	1,756.6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1	55.5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7.34	147.3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72.97	72.97						
2013850	事业运行	371.95	371.9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51	21.51						
205	教育支出	1.96	1.9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6	1.96						
2050803	培训支出	1.96	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2	259.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16	255.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55.16	255.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	4.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	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10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4	10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74	10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8	48.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08	48.08						
2210203	购房补贴	48.08	48.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37.65	2,540.32	297.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5.95	2,128.62	297.3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25.95	2,128.62	297.33			
2013801	行政运行	1,756.67	1,756.6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1		55.5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7.34		147.3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72.97		72.97			
2013850	事业运行	371.95	371.9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51		21.51			
205	教育支出	1.96	1.9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6	1.96				
2050803	培训支出	1.96	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2	259.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16	255.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16	255.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	4.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	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10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4	10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74	10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8	48.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08	48.08				
2210203	购房补贴	48.08	48.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	2,837.6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5.95	2,425.9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1.96	1.96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2	259.92	
		9. 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101.7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8.08	48.08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37.65	本年支出合计	2,837.65	2,837.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37.6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837.65	支出总计	2,837.65	2,837.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37.65	2,540.32	297.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5.95	2,128.62	297.3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25.95	2,128.62	297.33
2013801	行政运行	1,756.67	1,756.6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1		55.5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7.34		147.34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72.97		72.97
2013850	事业运行	371.95	371.9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51		21.51
205	教育支出	1.96	1.9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6	1.96	
2050803	培训支出	1.96	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2	259.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16	255.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16	255.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	4.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	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10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4	10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74	10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08	48.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08	48.08	
2210203	购房补贴	48.08	48.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2,434.28	公用经费合计		106.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7.76			
30101	基本工资	555.40			
30102	津贴补贴	784.37			
30103	奖金	173.07			
30107	绩效工资	103.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7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5.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4
		30201	办公费		41.73
		30205	水费		9.00
		30206	电费		30.31
		30211	差旅费		5.40
		30215	会议费		1.40
		30216	培训费		1.9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52			
30304	抚恤金	23.36			
30305	生活补助	6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4.94			64.94		64.94				
决算数	16.23			16.23		16.23	1.40	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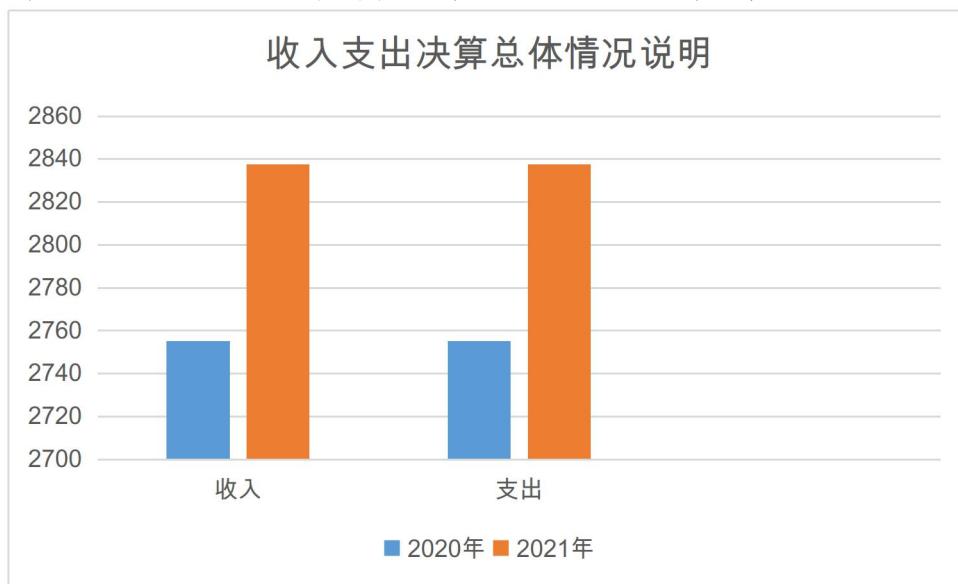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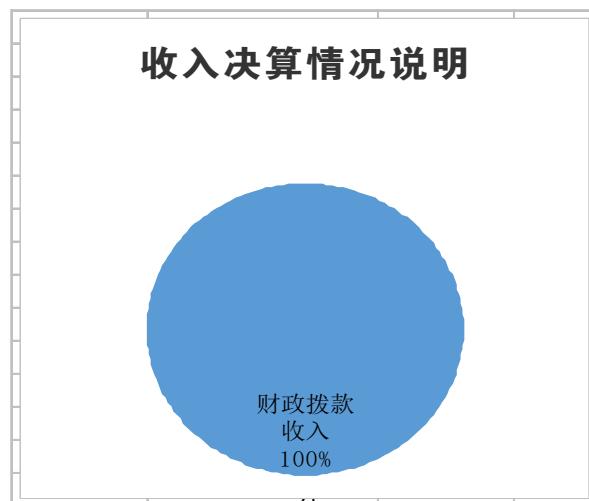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837.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长 82.4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增长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年机构改革后，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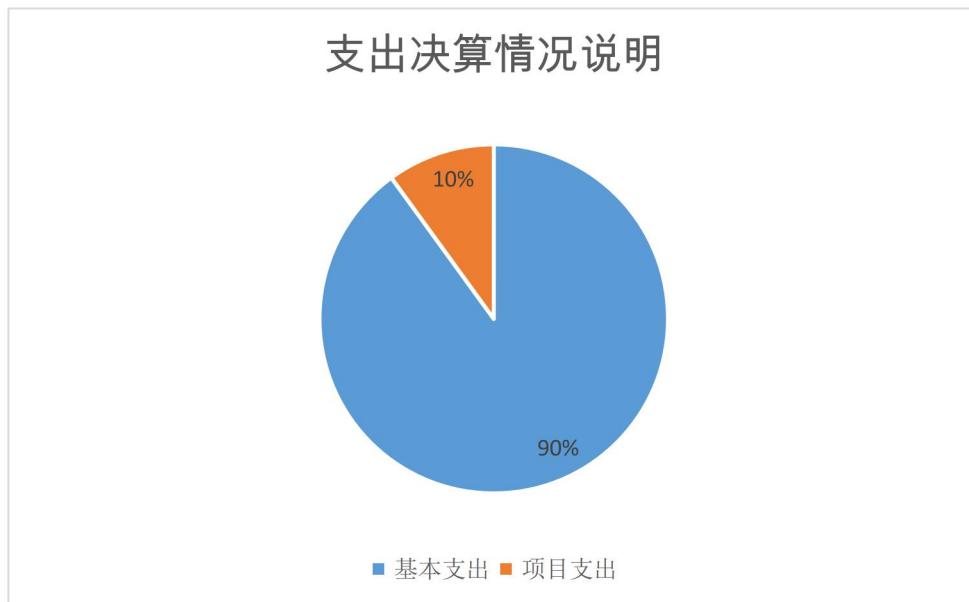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837.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37.65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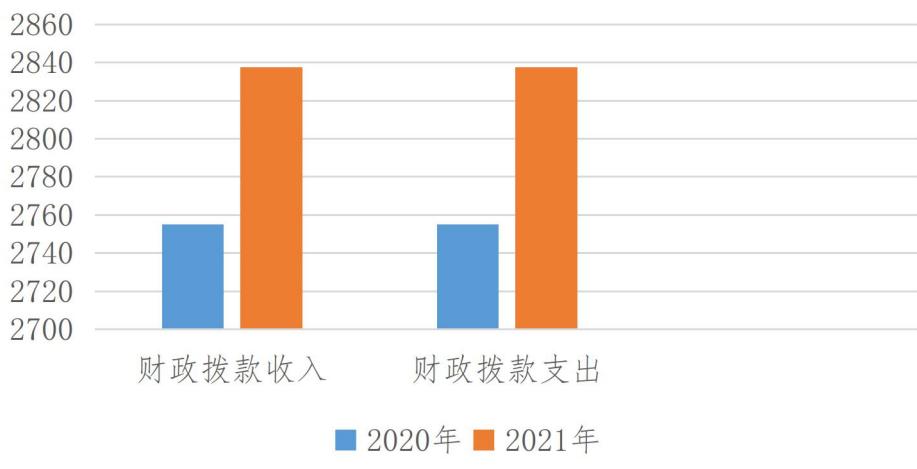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2837.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40.32 万元，占 90%；项目支出 297.33 万元，占 1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837.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82.4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增长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机构改革后，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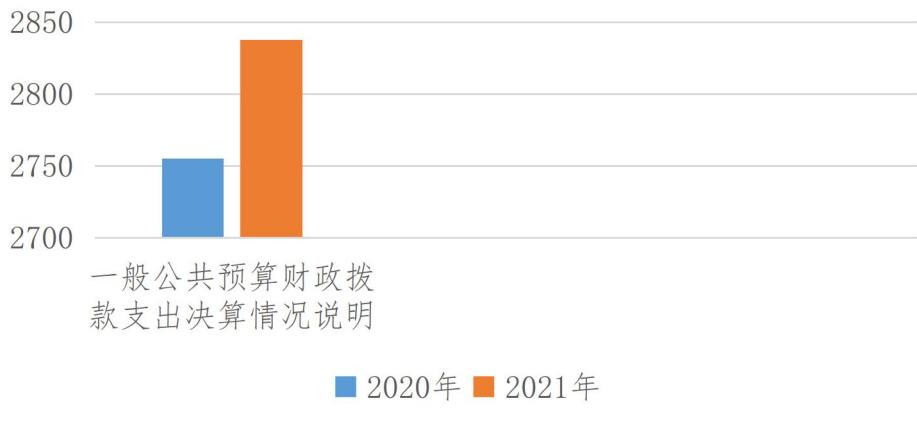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68.11 万元，支出决算 2837.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46 万元，增长 3%，增长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年机构改革后，人员经费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311.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机构改革后，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机构改革后，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名称调整。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市场秩序执法（项）

预算为 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市场秩序执法项目名称调整。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食品安全监管（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机构改革后，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名称调整。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

预算为 25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经费增加。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机构改革后，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名称调整。

7.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预算为 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名称调整和培训费降低。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25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机构改革后，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名称调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5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7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核算原工商阎良分局、原质监阎良分局下划人员购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40.3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434.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55.40 万元、津贴补贴 784.37 万元、奖金 173.07 万元、绩效工资 103.6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1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2.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7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6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5.3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52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06.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1.73 万元、水费 9 万元、电费 30.31 万元、差旅费 5.4 万元、会议费 1.4 万元、培训费 1.9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决算数较

预算数减少 48.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低。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8.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低。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因为无国内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本年度无外宾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为 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37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减少，费用降低。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业务增加，会议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24.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1.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压缩。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36.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36.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6.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6.7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类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类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类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实有车辆 2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和《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管理制度》等各类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先由各科室组织自评，再到办公室联评，根据联评结果再进行统一汇总上报；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各科室按照各自承担项目，设置绩效管理岗位，组织专人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297.3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2837.65 万元。形成了 1 个部门整体自评报告。分别是：

1. 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自评报告。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市场秩序执法、食品安全监管、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共 4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55.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良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要与预算做好衔接，保持项目名称、用途等一致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区财政局联系沟通，确保预决算项目一致。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87 万元，执行数 147.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良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法范围和力度还需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扩大执法范围，进一步加强执法力度。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72.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良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食品、保健食品抽验经费不足，主要原因是省市抽检任务较重，需要资金保障较多。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对食品、保健食品和药品抽检专项业务经费的投入。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2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良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要与预算做好衔接，保持项目名称、用途等一致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区财政局联系沟通，确保预决算项目一致。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金额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年度资金总额:	55.51	0	55.51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55.51	0	55.5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区行政监管执法任务				完成全区各大市场的食品安全监管、各项市场监管工作和防疫工作的开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	按照工作要求	100%	无
			业务培训	不少于 5 次	100%	无
	质量指标	保障我区各项市场秩序	全年无不安全事故发生		100%	无
			保障执法队伍建设	完成在职人员业务知识培训	100%	无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1 年全年		100%	无
			总成本	55.51 万元	100%	无
	成本指标	办公成本		45.31	100%	无
			培训成本	1.96	100%	无
			差旅成本	8.24	10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区市场秩序安全有序	市场秩序良好，全年无不安全事故发生		1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2021 年全年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群众满意度较高		100%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制表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制表、部分达成预期制表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执法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金额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147.34	187	147.34 79%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147.34	187	147.34 7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区市场监管各项执法工作				完成我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工作；完成各项创建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	按照工作要求	100%	无
			创建工作	完成各项创建工作 任务	100%	无
		质量指标	保障我区各项市场秩 序	全年无不安全事故 发生	100%	无
			保障执法队伍建 设	完成各种培训任务	100%	无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1年全年	100%	无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87万元	79%	无
			办公成本	100	79%	无
执法成本			20	100%	无	
差旅成本			27.34	1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我区市场秩序安 全有序	市场秩序良好，全年 无不安全事故发生	100%	无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2021年全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群众满意度较高	100%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制表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制表、部分达成预期制表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金额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2.97	0	72.97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72.97	0	72.9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区食品安全				完成我区食品、保健食品抽检工作任务，保障全区食品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	按照工作要求	100%	无
			抽检工作	完成省、市抽检任务	100%	无
		质量指标	保障我区食品安全	全年无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100%	无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1年全年	100%	无
		成本指标	总成本	72.97万元	100%	无
			食品抽检工作	65	100%	无
			保健食品抽检工作	7.97	1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区食品安全	全年无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1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2021年全年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95%以上	群众满意度较高	100%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制表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制表、部分达成预期制表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金额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1.51	0	21.51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21.51	0	21.5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区其他市场监管工作				完成我区药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知识产权等监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	按照工作要求	100%	无
			药品抽检	完成省、市药品抽检任务	100%	无
			特种设备监管	保障我区特种设备安全运行	100%	无
			知识产权监管	保障我区知识产权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100%	无
		质量指标	保障我区各项市场秩序	各领域全年无不安全事故发生	100%	无
			保障执法队伍建设	完成各种培训任务	100%	无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1 年全年	10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1.51	100%	无
	办公成本	18	100%	无		
	执法成本	3.51	10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区市场秩序安全有序	市场秩序良好，全年市场监管各领域无不安全事故发生	1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2021 年全年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群众满意度较高	100%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制表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制表、部分达成预期制表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共组织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 个，涉及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好，全年预算数 2068.11 万元，执行数 2837.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7%。

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成绩：本年度，做好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品、特种设备等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开展食品、保健食品和药品抽检工作，保障全区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监管力量有待加强，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执法队伍建设。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自评得分：90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投入 (25分)	预算执行 (10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 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 ≥ 95% 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 0 分。	预算完成率	2068.11万元	2837.65万元	8	无	无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2068.11万元	2837.65万元	2	无	无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进度率	进度率≥75%	进度率≥75%	3	无	无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过程	预算管理率(1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5	无	无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各项目符 合率	全部 符合	全部 符合	5	无 无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定性指标	100-80%	100-80%	38	无 无
	项目效益(20分)	20		定量指标	达到 指标 值	达到 指标 值	19	无 无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监管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日常监管、执法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日常监管、执法工作任务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其中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